

奉贤区妇联普法责任清单

一、重点普法内容及责任部门

- (一)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(权益部)
- (二)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》(权益部)
- (三)《上海市妇女权益保障条例》(权益部)
- (四)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》(权益部)
- (五)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》(权益部、妇儿中心)
- (六)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》(妇儿办、权益部)

二、普法对象

- (一)奉贤区妇联系统各级领导干部、妇女维权工作者。
- (二)全区妇女和家庭。

三、普法工作要求

- (一)加强系统内法治教育

建立健全党组中心组集体学法制度和党支部学法制度,定期组织领导干部和党员开展相关法律专题学习。在妇联系统内开展相关法律法规的专题培训。

- (二)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

在“三八”维权月、“5·15”国际家庭日、“11.25”反家庭暴力日、“12.4”国家宪法日等时间节点,通过多种形式开展法治宣传活动。

- (三)加强普法考核评估

建立普法工作信息上报制度,加强本系统普法情况的考核评估,纳入基层年度考核。